重庆市丰都县乡村振兴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丰都县乡村振兴局（原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职能职责：根据《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丰都府办发〔2015〕93号）及《中共丰都县委办公室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丰委办发〔2019〕7号）文件规定职能职责：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扶贫开发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的统筹协调、资金筹集、指导服务和监督管理工作。二是拟订全县扶贫开发的发展战略、目标任务和年度计划、政策措施和意见建议，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参与拟订涉及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和规划。三是负责扶贫行政执法；负责分配和管理全县扶贫资金和物资；负责监督扶贫资金、物资的使用管理；负责管理扶贫开发项目，指导扶贫开发项目的实施；牵头组织扶贫资金使用的绩效考评。四是负责扶贫开发情况的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全县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和贫困对象的动态调整。五是组织贫困地区开展产业扶贫、科技扶贫、人力资源开发工作，组织和实施小片区扶贫开发，开展贫困地区干部有关扶贫政策和扶贫开发培训的监管工作。六是组织、协调和指导社会扶贫工作，联系中央国家机关定点扶贫和东部发达地区对本县的扶贫协作工作，组织、协调市级党政机关为主体的集团扶贫工作，组织、指导、协调本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民间力量参与扶贫开发工作。七是负责扶贫工作的县内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外资和外援扶贫项目的引进和实施。八是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及信息化建设。九是负责全县扶贫项目建设的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办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监管和信访稳定工作。十是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加强扶贫开发项目管理工作；加强社会扶贫工作；加强扶贫小额信贷工作；加强扶志扶智工作；加强扶贫对象动态调整。**

**2.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职责：根据丰都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宗旨和职责任务的批复（丰编办〔2014〕76号）文件规定；受县扶贫办委托，宣传贯彻中市县扶贫开发政策; 开展扶贫项目预算评估和效益分析；规划实施扶贫开发培训和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实施技能智力指导和科技扶贫工作；负责扶贫对象户的学生救助；组织协调贫困地区人才引进与培训。**

（二）机构设置

丰都县乡村振兴局（原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内设3个职能科室（**综合科、项目计划与产业发展科、社会扶贫与资金监管科）**，1个下属事业单位，事业单位为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丰都县乡村振兴局（原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本级、下属事业单位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4,880.70万元，支出总计4,880.70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68.00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

**2.收入情况。**2021年度收入合计4,366.7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616.68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66.78万元，占1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513.92万元。

**3.支出情况。**2021年度支出合计4,366.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67.64万元，增长32.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其中：基本支出520.54万元，占11.9%；项目支出3,845.89万元，占88.1%。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1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514.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5万元，增长0.1%，主要原因是**金融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880.70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68.00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66.7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616.68万元，增长58.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715.63万元，下降60.6%。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的，而实际资金未到本单位未列支。**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13.92万元。

**2.支出情况。**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66.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67.64万元，增长32.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晋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投入增加等。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715.98万元，下降60.6%。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的，而实际资金未到本部门未列支。

**3.结转结余情况。**2021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14.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35万元，增长0.1%，主要原因是**金融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5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中途调整增加预算。**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6.29万元，占0.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7万元，增长10.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增。**

**（3）卫生健康支出18.77万元，占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6万元，增长0.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增。**

（4）农林水支出4,291.42万元，占98.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723.77万元，下降61.04%，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的，而实际资金未到本部门未列支**。

（5）住房保障支出15.59万元，占0.4%，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0.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42.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49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是丰都县乡村振兴局2021年人员变动。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178.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9.41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维护费、水电费、物管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租赁费、其他交通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0.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85万元，下降22.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不超预算和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6.15万元，下降38.1%，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支出数持平。

**2021年度**本部门公务车购置费用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及**上年支出数持平。

**2021年度本部门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2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公车改革导致单位无车辆，减少相关费用**。**

**2021年度本部门公务接待费10.0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考核评估和督导检查、项目跟踪检查、资金绩效考核、县外来考察学习等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85万元，下降22.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不超预算和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4.95万元，下降33.1%，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不超预算和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125批次1,001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1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99.93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会议费支出20.9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64万元，增长46.4%，主要原因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内容增加（新增扶贫资产管理、乡村治理、乡村建设等），导致会议费增加**。**

**2021年度本部门培训费支出105.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11万元，增长72.2%，主要原因是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驻乡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培训、乡村振兴干部培训等培训，导致费用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7.5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本部门日常正常运转费用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需要，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咨询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6.82万元，下降25.3%，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厉行节约，导致费用下降。**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1.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31.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主要用于采购巩固脱贫保942.18万元、农村居民综合防贫保险360万元、非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训29.76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整体和**1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4项，涉及资金**4368.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较为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合理，管理科学规范，资金到位及时，总体完成情况较好，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部门整体绩效 | | | | |
| 主管部门 | | | 丰都县乡村振兴局 | | 资金使用单位 | 丰都县乡村振兴局 | |
| 资金情况（万元） | |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 预算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4581.42 | 4368.36 | | 95.35 |
|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  |  | |  |
| 市级资金 | 2640.72 | 2593.46 | | 98.21 |
| 县级资金 | 1922.57 | 1763.19 | | 91.71 |
| 其他资金 | 18.13 | 11.71 | | 64.59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总体目标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1、保障丰都县乡村振兴局（原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和下属事业单位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单位日常运转、按时发放在职人员18人的工资待遇等基本支出。2、保障从有关乡镇抽调脱贫攻坚人员21名，返聘退休人员2名，劳务派遣驾驶员4人等人员经费。3、搞好全县精准脱贫精准扶贫工作，全面提高脱贫质量、巩固脱贫拓展成果，保障机构日常运转。4、2021年春节慰问30户贫困户，标准300元/户。5、全县脱贫人口、边缘户购买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补助、未脱贫贫困户养老保险补助。6、为全县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新增人员免费购买“巩固脱贫保险”。7、2021年全县农村居民免费购买综合防贫保险，理赔对象为2021年丰都县辖区内的农村居民。8、对2021年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2820户贷款户的1.24亿元的到期贷款进行贴息。9、为深化市级度贫困乡三建乡及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栗子乡农村低收入人群发展产业提供风险保障，用于三建乡和栗子乡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农村低保户、低保边缘户、特困户购买特色产业保险，防止因产业发展失败导致规模性返贫。10、开展扶贫干部培训，雨露计划技能培训，提升综合能力水平，并兑现雨露计划误工补贴。11、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项项目评估，项目管理和资金检查，档案管理、宣传等工作；12、为全县脱贫户、监测对象户（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中符合“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条件的子女，进行“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 | | | 1、保障丰都县乡村振兴局（原丰都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和下属事业单位丰都县扶贫开发培训中心单位日常运转、按时发放在职人员18人的工资待遇等基本支出。2、保障从有关乡镇抽调脱贫攻坚人员21名，返聘退休人员2名，劳务派遣驾驶员4人等人员经费。3、搞好全县精准脱贫精准扶贫工作，全面提高脱贫质量、巩固脱贫拓展成果，保障机构日常运转。4、2021年春节慰问30户贫困户，标准300元/户。5、全县脱贫人口、边缘户购买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补助、未脱贫贫困户养老保险补助。6、为全县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新增人员免费购买“巩固脱贫保险”。7、2021年全县农村居民免费购买综合防贫保险，理赔对象为2021年丰都县辖区内的农村居民。8、对2021年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2820户贷款户的1.24亿元的到期贷款进行贴息。9、为深化市级度贫困乡三建乡及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栗子乡农村低收入人群发展产业提供风险保障，用于三建乡和栗子乡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农村低保户、低保边缘户、特困户购买特色产业保险，防止因产业发展失败导致规模性返贫。10、开展扶贫干部培训，雨露计划技能培训，提升综合能力水平，并兑现雨露计划误工补贴。11、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项项目评估，项目管理和资金检查，档案管理、宣传等工作；12、为全县脱贫户、监测对象户（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中符合“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条件的子女，进行“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等工作全部完成。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指标值 | 全年实际  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在职人数（人） | | ≥18人 | 18人 |  |
| 返聘人员、劳务派遣驾驶员人数 | | ≥6人 | 5人 | 2021年7月劳务派遣驾驶员离职1人。 |
| 2021年春节慰问贫困户户数 | | 30户 | 30户 |  |
| 脱贫户、边缘户参加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人数 | | ≥5.7万人 | 56648人 | 根据“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动态调整，核定符合参保条件人员。 |
| 未脱贫贫困户养老保险补助数 | | 2人 | 2人 |  |
| 脱贫人口、新增人员购买“巩固脱贫保险”人数 | | ≥72000人 | 72685人 |  |
|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享受的贷款贫困户和边缘户 | | ≥2820户 | 3430户 |  |
| 干部培训人数 | | ≥600人 | 650人 |  |
| 技能培训人数 | | ≥300人 | 310人 |  |
| 就业创业技能培训误工补贴数 | | ≥350人 | 376人 |  |
| 雨露计划中高职补贴人数 | | ≥350人 | 828人 |  |
| 全县农村户厕摸排核查涉及农户数 | | ≥3000户 | 3704户 |  |
| 表彰脱贫攻坚先进集体个数 | | 50个 | 50个 |  |
| 表彰脱贫攻坚先进个人人数 | | 100人 | 100人 |  |
| 质量指标 |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99% | 10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巩固脱贫保险标准（元/年/人) | | 130 | 130 |  |
| 培训误工补贴人均标准（元/天） | | 40 | 40 |  |
| 雨露计划中职补助标准 | | 3000元/学年 | 3000元/学年 |  |
| 雨露计划高职补助标准 | | 5000元/学年 | 5000元/学年 |  |
| 效  益  指  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享受贴息的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 | ≥1万元 | ≥1万元 |  |
| 享受雨露技工补贴增加收入 | | ≤1200元 | ≤1200元 |  |
| 享受雨露计划中职教育补助增加收入 | | 3000元/学年 | 3000元/学年 |  |
| 享受雨露计划高职教育补助增加收入 | | 5000元/学年 | 5000元/学年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对象脱贫攻坚相关政策知晓率 | | ≥90% | ≥9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贷款期限 | | ≤3年 | ≤3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市级主管部门对我局工作满意度 | | ≥95% | ≥95% |  |
| 县委县政府对我局工作满意度 | | ≥95% | ≥95% |  |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 ≥90% | ≥95% |  |
| 说明 |  | | | | | | |

2021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1巩固脱贫保、2020年动态新增精准脱贫保及2021年动态新增巩固脱贫保 | | | | 自评总分 | 98 | |
| 主管部门 | 丰都县乡村振兴局 | | | | 实施单位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丰都支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丰都支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丰都县支公司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 初  预算数 | 全 年  预 算 数 | | 全 年  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 |
| 年度总金额 | 945.21 | 945.21 | | 944.13 | 99.89 | |
| 其中：财政拨款 | 945.21 | 945.21 | | 944.13 | 99.89 | |
| 上年结转结余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全年完成情况 | | |
| 为全县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新增人员预计7.2万人，免费购买“巩固脱贫保险” | | | | 已为全县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新增人员72658人，免费购买“巩固脱贫保险”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 度  指标值 | 实 际  完 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保人数（人） | ≥72000 | 72658 | 10 | 10 |
| 质量指标 | 巩固脱贫保参保率 | 100% | 100% | 10 | 10 |
| 质量指标 | 全县域内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人口)医疗保险“一站式”结算率 | 100% | 100% | 10 | 10 |
| 时效指标 | 建卡贫困户（脱贫户）房屋受灾处置率 | 100% | 100% | 10 | 10 |
| 成本指标 | 参保标准（元/人/年） | 130 | 130 | 10 | 1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受益对象巩固脱贫保政策知晓率 | ≥90% | 95% | 15 | 13 |
|  | 受益人数（人） | ≥72000 | 72658 | 15 | 15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5% | 20 | 20 |
| 说明 |  | | | | |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绩效自评均已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70605715